

以「語意差異法」評價建築立面之風格意象 —以台中市七期重劃區「第一種住宅區」住宅為例

曾國維* 聶志高** 王惠靜*** 賴裕鵬****

關鍵字：建築立面的風格意象，語意差異法(SD 法)，台中市七期重劃區，第一種住宅
摘 要

本文以「語意差異法」(Semantic Differential, SD 法)來探究不同屬性之受測者對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評價之形容詞，是否會因認知的差異而有所不同，以及在受評價之對象物方面，是否會形成共同的評價要素。研究對象以台中市七期重劃區中的第一種住宅(「住一」)建築為例，除進行實體評估量測外，並透過 SPSS 統計軟體進行分析，具體的研究成果歸納如下：

1. **受測者在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認知(鑑別度)有明顯差異**
本研究「住一」住宅建築立面風格因素分析發現，其特徵值與可解釋變異量均為正值，代表其認知鑑別度有明顯之差異。
2. **不同屬性的受測者對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感受(強弱度)具有差異**
「專業者」較傾向描述建築物的特徵(如風格、分割手法及美學元素)，所使用的形容詞較具體且明確；反之，「非專業者」則較偏向表達心理層面的感受性語彙，相對較感性且模糊。
3. **受測者對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評價(語意表現)以「現代型」及「古典型」較具明顯差異**
受測者對於「現代型」及「古典型」在風格、量體、分割樣式、價值感、材料質感及心理感受等方面之鑑別度較為明顯。而「折衷型」在量體、分割樣式與心理感受等特徵上與前二者接近，但是在風格、價值感與材料質感等特徵上則較無明顯之差異。

To Discover the Appraisal of Modern Architecture Façade Style — A Case Study of the 1st Category Housing in Tai-Chung 7th Re-Planning District

Kuo-Wei Tseng * Chih-Kao Nieh** Hui-Chinh Wang*** Wu-Peng Lai****

KEYWORDS: The Image of Architecture Style, The Method of Semantic Differential (S.D.), Tai-chung 7th Re-planning District, 1st Category Housing

ABSTRACT

The scope of this article is to use the method of Semantic Differential (S.D.) to discover the different testing people on the adjective of the appraisal of modern architecture façade style, whether it will be influenced by the cognition diversity or it will arise the collective appraisal elements. The investigation objects are located on the 1st category housing in Tai-chung 7th re-planning district, the specific investigation results are:

1. There is a significant difference of the cognition (differential degrees) of the architecture façade for the testers. The architecture façade style factor analysis shows its value and interpretable variance is a positive value.
2. The effects of different testers on the architecture style feelings (strong and weak degree) have distinguished differences. The professional testers describe the characteristics of architecture façade are more specific and clear than the non-profession ones.
3. The evaluation (semantic performance) of the architecture façade is more obvious differential, especially in the modern style and classic style category. But the compromise style shows its characteristics are not obvious differences.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空間設計所講師

Instructor, Dept. of Architecture and Interior Design, National Yunl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aiwan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空間設計所教授 (通訊作者 Email: niehck@yuntech.edu.tw)

Professor, Dept. of Architecture and Interior Design, National Yunl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aiwan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空間設計所碩士

Master, Dept. of Architecture and Interior Design, National Yunl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aiwan

****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空間設計所博士生

Graduate Student, Dept. Graduate School of Architecture and Interior Design, National Yunli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Taiwan



一、研究動機與目的

建築具有兩種功能：一種是圍塑空間，屬於物理性的功能(如配置、格局、規模)，另一種則是精神層面的功能(如審美、意涵、象徵或風格意象)。由於前者可以科學的理性方法進行實驗與討論，將其現象理論化，所以在既往研究中，對於前者已有諸多的探究，但對於後者而言，因屬於感性的層面，所以會隨著時代、潮流、價值、審美觀等之變化而有所改變，因此在理論的建構上，相較不易。建築風格意象是指利用建築的表層，特別是建築立面，透過建築裝飾和相關的符號，表達特定的象徵與意涵，它可以為抽象化的精神理念，找到具象化的定位，所以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表現可以說是建築皮層規畫中非常重要的一環。由此可見，建築物的外觀不僅是個人身份地位的象徵，還必需為街道景觀的美觀負責(吳玉成 譯，1990)。人經由建築外層形式的構成要素來認知建築立面風格意象，進而產生審美、價值、好惡、趨避等綜合性之感受，最終成為評價的基礎(彭昭齡，張必隱，2000)。在以下的文獻中曾探究建築美學的構成要素，其中有諸多相似之處(表 1)：

表 1 既往文獻對於建築美學要素之建構

文獻	建築美學要素
建築形式美(王振復，1993)	比例與尺度、色彩與質地、多樣與整一、對稱與均衡
建築造型五律 (史春珊、孫清軍，1995)	對比律(色彩、質地、大小、虛實、曲直)、同一律(對稱、反覆、漸變、對位)、節韻律(漸變、起伏、旋轉、交錯、自由)、均衡律、數比律(比例)
建築美感要素 (劉育東，1996)	比例、尺度、色彩、質感、平衡、對稱、統一、變化、韻律、對比
建築形式美(汪國瑜，1998)	比例與尺度、統一與變化、均衡與穩定、序列與韻律、主與從、對比與微差、聯繫與分隔、比擬與聯想
室內環境之美學元素 (張曉平，2004)	比例與尺度、色彩、材質、形狀與造型、繁複性、秩序性、空間感、光線、新穎性、風格

依據上述文獻，可以歸納出其所共通之建築美學要素，包括：比例、尺度、色彩、統一、變化、韻律、平衡、對稱等。而人們從接受外在的刺激到反應的過程，歷經了三個階段的心理反應：認知、感受及評價。認知被描述成是人們選擇、組織、將感官刺激視為一種有意義並與世界結合的圖畫，而意象是流動的，它隨著社會文化、感覺經驗、價值判斷等的改變，會有所調整(陳威羽，2002)。所謂認知指的是建築立面構成要素是否能形成鑑別與辨識上的差異度，而感受指的是對於鑑別辨識後所產生情感的強弱度，最後針對認知的見別度及感受的強弱度進行語詞的表現或評價。然而在上述三個階段的過程中，不同屬性的族群對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認知是否有差異？以及在感受上是否有強弱的差異？另外，屬性相異的族群對於以語詞進行評價鑑別辨識的表現是否有顯著的不同？以上皆是本研究企圖探究的課題。

目前在探究建築風格意象之相關論述，大致可以歸納出下列三種類型：(1)建築外觀構成元素之分析，(2)建築或室內空間設計意象喜好度之研究，(3)建築美學之探究。在第(1)類的研究中，如：「東台灣海岸聚落住宅建築景觀維護之探討」(張勝朝，1997)，「案例式立面設計中案例選擇與調適之研究」(林勝忠，1996)等，研究者整理出調查地域中，在地因子對於建築立面風格形塑之影



響，或從建築立面的裝飾要素探求其意涵。在第(2)類的文獻中如：「宜蘭人對宜蘭農舍之喜好研究」(林郁斐，2003)，「客餐廳照明環境現況與居住者滿意評價之研究」(陳建廷，1998)，「居家空間室內設計意象之研究」(王琮惠，2004)等，針對景觀、建築或室內設計意象，進行滿意度、偏好度之評價。另外，在第(3)類的文獻中如：「室內環境之美學因素與美感反應關係之研究—以住宅客廳為例」(張曉平，2004)，「建築構形之幾何比例與調和」(楊傑人，1986)，主要在分析研究對象對於空間美學上所產生的情緒反應。然而，在此必須強調的是，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認知與感受，是一種綜合性的心理反應，因為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構成要素無法單獨存在，也不容易被獨立區隔出來，並受限於評價的形式，正因為如此，傳統評量的方式如：李克特評量法，多元尺度評量法及訪談法，往往讓評價結果產生模糊的區塊。比較這三種評價方法的差異，可以發現：李克特及多元尺度評量法，雖然能夠評估受測者的好惡趨避，定量地掌握其偏好度、滿意度，然而卻不能量化地呈現建築風格意象的表述力，無法準確地以詞語來表達認知的狀況或透過語意呈現評價的結果，亦無法憑藉其評價尺標來瞭解受測者抽象化、概念化或精神化的語意表現。相對的，訪談法雖可以得致較明確的評價及感受，但卻會因研究者的訪談技巧及受測者表達能力之差異，產生標準不一的回應，且無法大量取得多數受測者之意見，導致研究成果容易流於主觀評價之憾。

綜合上述所言，可以知道評價結果的呈現，與調查對象及採行的評價方法有著必然的關係，因此本研究希望透過詞語表達來探究其與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關係，以「語意差異法」(Semantic Differential，以下簡稱SD法)為問卷量測的方法，藉由語詞(形容詞)的表達，做為評量的尺標，藉由「因素分析」，「變異數分析」，「集群分析」等統計分析後，可以將受測者內心的感覺，以量化的方式呈現詞語表現的評價，並可明確掌握評價的結果。本研究在調查對象上首先從都市中佔有最大量，最具普遍性的住宅建築中，篩選出案例進行考察，特別是人對於都市的第一印象，大多來自建築的外觀，而量多的住宅外觀立面更是影響都市景觀的重要元素之一，透過檢視不同族群對於建築立面風格意象評價的差異，掌握認知、感受與評價表現三者之間的關係。其結果可以提供建築產業界在住宅建築開發上之參考，亦有助益於新興都市在住宅建築風格上之定調，同時也能夠精準地掌握消費者之喜愛與偏好。

本研究的目的是有三：

1. 瞭解不同屬性的受測者在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認知(鑑別度)差異
2. 分析不同屬性的受測者對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感受(強弱度)之差異
3. 探討不同屬性的受測者對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評價(語詞表現)之差異

然本文受限於篇幅上的限制，在分析上首先聚焦於不同屬性之受測者在詞語表現的差異性，以及不同類型的住宅在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空間分布之情形與相關之因素分析，而「變異數分析」與「集群分析」之結果則置於他篇中討論。

二、研究架構與假設

本研究以都市中佔有最大量的住宅建築為研究樣本，透過不同屬性的受測者，探討其在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認知，感受與評價之間的差異性；本研究之研究假設為：

- (1) 不同屬性受測者對於建築立面意象風格的認知（鑑別度）具有顯著相關
- (2) 不同屬性受測者對於建築立面意象風格的感受（強弱度）具有顯著差異
- (3) 不同屬性受測者對於建築立面意象風格的評價（語詞表現）具有顯著差異

本研究之架構如圖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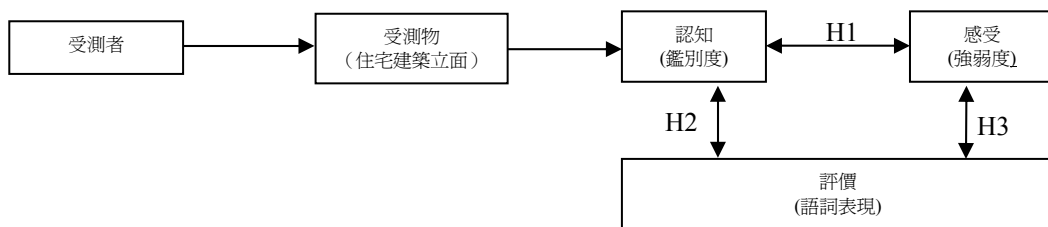


圖 1 研究架構圖

三、研究方法與流程

1. 研究方法

在資料取得方面，本研究藉由實際的田野調查來獲取研究樣本，並依據 SD 法進行評估量測。SD 法是測量人對環境心理感受的方法，以量化的方式來呈現受測者內心的感受，並以詞語來表現受測者的評價，達成研究之目的¹。與本研究相關的研究方法有下列二種。

(1) 語意差異問卷調查法：

在操作方上式分為三個步驟，首先進行初步實驗，進行有關對象物語意評價之感受性實驗，主要目的乃是蒐集與評價相關之形容詞，找出評價量尺，進而完成問卷設計。接著進行實驗樣本之分類與篩選，最後再利用由形容詞語彙所構成的評估尺標進行實際的檢測，瞭解受測者對於對象物之評價。

(2) 統計分析法：

利用 SPSS 統計軟體進行受測結果的統計分析，其分析方法主要為平均值統計、因素分析、意象空間分布、變異數分析及集群分析等（楊世瑩，2005）。分析結果的內容包含：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差異性比較、受測者屬性差異性分析、心理反應因素分析。



2.研究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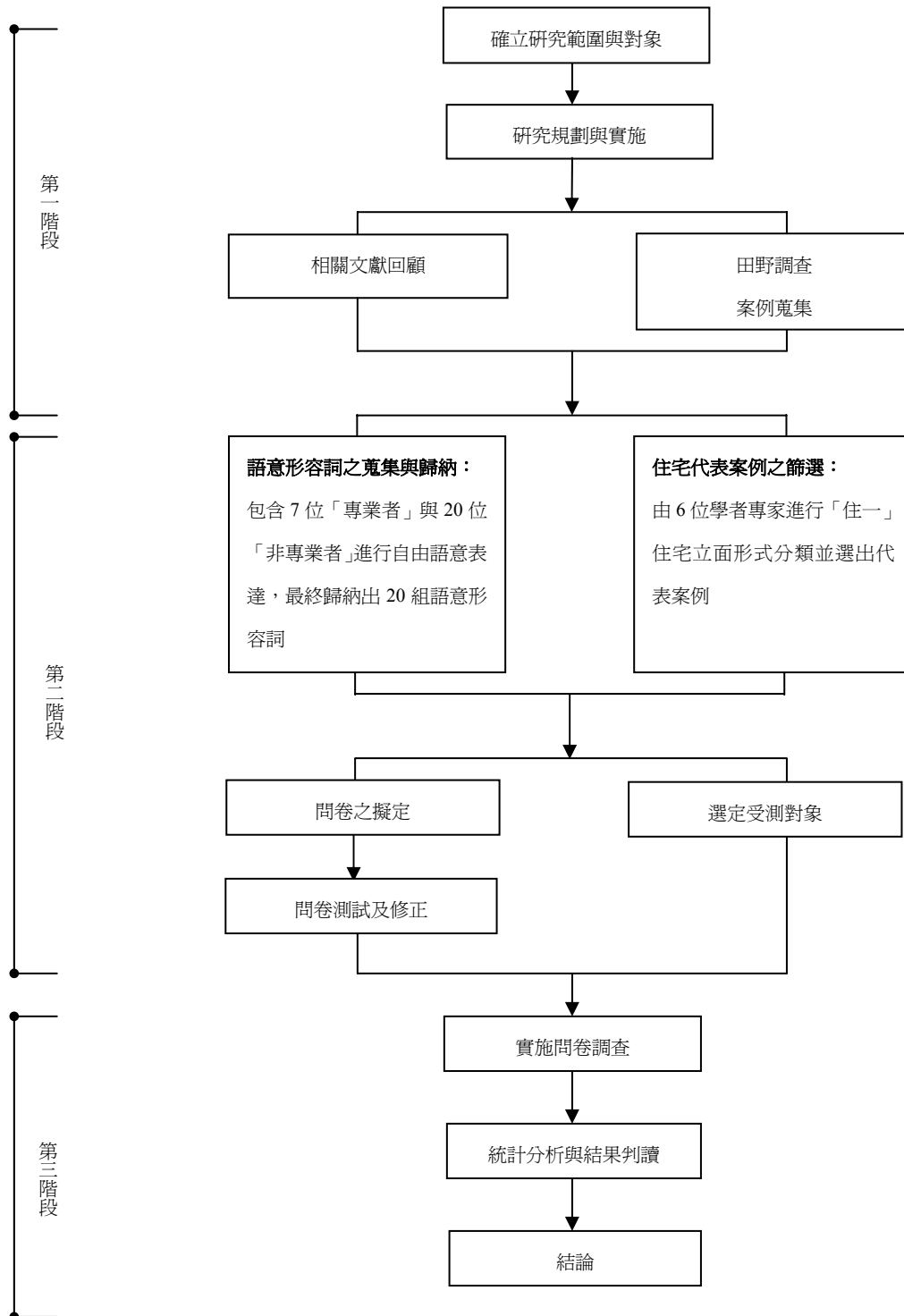


圖 2 研究架構流程圖

四、調查對象與限制

1. 建築物調查對象

在都市環境中，佔有最大量，最普遍的建築形式為住宅。而近年來，台灣在新市區的開發案例中，以台中市七期重劃區內開發之住宅規模屬最大型。根據台中市都市發展局的統計，至民國 94 年 12 月底止，建築完成之「住一」住宅，「南側」有 1012 戶，「西側」有 103 戶，合計 1115 戶²。本研究初步以上述住宅為範圍，進行全面普查。由於同一案源或同期建設的住宅，在樓層及外觀的形式上皆為一致，因此在分類上將其歸納為同一例，而不計其住宅戶數的多寡，其結果共有 173 例，其中三層樓者有 54 例(31.2%)，四層樓者有 87 例(50.3%)，五層樓者有 32 例(18.5%)。

2. 案例篩選與調查限制

本研究進行實地調查時發現，部分建築物受到如：電線桿、路燈或招牌等設施遮蔽，無法拍攝完整之建築立面；或其建築正立面面向中庭；無法取得同意進入拍攝取樣；圍牆高度遮蔽建築物超過一層樓等原因而影響採樣資料的完整度，以致無法列入對象內，所以在 173 例的現例中，實際有效者僅有 60 例，佔總案例數的 34.7%，其中三層樓為 19 例（19/54 例），佔該樓層類型的 35.2%；四層樓為 24 例（24/87 例），佔 27.6%；五層樓為 17 例（17/32 例），佔 53.1%。另外，依據《外部空間的設計》(蘆原義信, 1975)中的理論，以視點與建築物的距離為 D ，建築物高度為 H ，則 $D/H=2$ ，仰角為 27 度時，方可完整的觀看建築物；若依此為換算的基準：「住一」的樓高多在 9~15m (3~4 層樓) 間，若要完整觀看建築物時，有效距離為 18~30m。但是礙於台中都市計劃法規規定：建築基地指定建築退縮線退縮為帶狀式開放空間最小寬度為 4m(臨建築線之 2m 為人行步道，餘 2m 為建築物前院)，而「南側」及「西側」中的「住一」住宅所面臨最小的道路寬度為 8m，因此案例拍攝取樣的限制為 14m，仰角約 80 度。

3. 問卷受測對象

本研究企圖瞭解某種受過建築相關專業訓練者與非具有建築專業背景者，對於建築立面風格意象評價的差異，特別是在語意表現上是否存在明顯的差異。具有建築相關專業背景者(以下簡稱「專業者」)的設定上，是以國立雲林科技大學空間設計系(含研究所)入學一年以上之學生為主；而非具有建築相關專業背景者(以下簡稱「非專業者」)，則是以一般消費族群、不同職業別、不同年齡者為主。

本研究總共發放 250 份問卷，實際回收 250 份，回收率為 100%³，其中有效問卷數為 203 份(「專業者」96 份，「非專業者」107 份)，佔總問卷數之 81.2% (203/250)。

五、評價測驗規劃與實施

1. 「住一」住宅測驗案例之選定

本階段將田野調查中所蒐集之 60 案例，請 6 位學者專家(3 位具建築專業背景，而其餘的 3 位則具有設計專業及操作 SD 法研究經驗者)分別進行樣本類型分類，再經過討論，結果將案例分成三種不同的風格類型：現代型、西洋古典型、折衷型。其中現代型與折衷型又可依立面結構要素之不同，各再細分出三類，因此，總共分為 7 種類型。在七種細分類中，每類再分別挑選出 2 個代表案例，總共有 14 例做為「住一」住宅建築風格意象評價之代表案例。「住一」住宅分類的原則依建



築立面的構成形式，分為四個部分進行分類：

- (1) 立面的組構元素：如屋頂、陽台、女兒牆、開口部（門、窗）、柱樑、簷廊。
- (2) 立面的分割手法：如水平分段、垂直分段、無分段。
- (3) 立面的材料：如材料種類、質感。
- (4) 美學元素：如比例、尺度、色彩、材質、統一、變化、平衡、對稱。

上述美學元素所指的「比例」乃是案例圖片上所呈現的視覺寬度與高度比，而非建築實際的尺寸比(圖 3)。另外，若以中軸線檢視建築物兩側之立面造型，又可以發現「對稱」有二種形式出現，一是以中軸為基準，左右兩側造型相同的「鏡射對稱」(如圖 4 所示)。再者，如果建物是以相同的單元構件重複並列出現的話，本研究稱之為「複製對稱」(圖 5)。



圖 3 比例



圖 4 鏡射對稱



圖 5 複製對稱

依上之分類原則，可將案例整理出如表所示之三大類(表 1)：



在 60 個案例中，除 9 例因風格意象迥異，且各自獨立，無法類型化，因此不納入受測對象的樣本中，其餘的 51 例整理如以下三種類型，分成表 1-a、1-b、1-c。

- (1) **現代型**(表 1-a)：主要特徵為強調水平或垂直的分割(矩型開口部、陽台、女兒牆)，亮面材質，鋼材，大面積玻璃面等，共有 15 例(25%)，又可細分為：
 - A、現代—水平列狀型：以水平狀的女兒牆及陽台將各樓層明顯區隔，層次分明(編號 1、2)。
 - B、現代—塊面型：以無層次的面塊構築，建築外觀上不做明顯的層次分割(編號 3、4)。
 - C、現代—拼貼型：以凹凸不同層次的面塊貼覆於立面(編號 5、6)。
- (2) **西洋古典型**(表 1-b)：主要特徵含古典柱式、圓拱、山牆、線腳、仿石材質感面材等，共有 7 例(11.7%)，由於案例數相對較少，因此將其併歸為一類(編號 7、8)。
- (3) **折衷型**(表 1-c)：兼具有上述兩類之風格要素，但與其不同的是，折衷型的案例大多會以簷廊或門廊來形塑立面的層次性，以強化開口部的立體感，共有 29 例(48.3%)。又可細分為：
 - A、折衷—圓拱型：立面外牆，窗扇或陽台有圓拱雨遮，但無柱頭或線腳的裝飾(編號 9、10)。
 - B、折衷—平樑型：以單純的水平橫樑組構而成，但在樓層交界處或簷廊的外緣有複式線腳做裝飾(編號 11、12)。
 - C、折衷—山牆型：立面有代表西洋風格之立柱但簡約無裝飾性，另以三角型山牆作為建築部的收頭及標誌(編號 13、14)。

表 1-a 現代型「住一」住宅建築外觀元素分析表

編號	立面分割	立面的結構元素	立面的質感裝飾	美學元素
1. 水平列狀型 	水平分段	屋頂：平屋頂 陽台：二~六層樓皆有欄杆式陽台 女兒牆：水泥實牆加格柵欄杆 開口部：方形大面玻璃窗 柱樑：無外露 簷廊：無	材料：洗石子牆面 色彩：灰色 花飾紋樣：無	比例(寬比高)：1：3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陽台、開窗樣式統一，顏色統一 變化：無 平衡：上下層部，量體大小一致，具平衡感 對稱：鏡射對稱
2. 水平列狀型 	水平分段	屋頂：斜屋頂 陽台：二、三樓有水泥實牆面陽台 女兒牆：無 開口部：大面落地門窗、八角窗 柱樑：無外露 簷廊(騎樓)：斜屋頂出挑式簷廊	材料：霧面紅褐色漸層磁磚 色彩：紅褐色、灰色 花飾紋樣：無	比例(寬比高)：1：2 尺度：逗人的尺度感 統一：陽台、開窗樣式統一，面磚顏色尺寸統一 變化：無 平衡：上下層部，量體大小一致，具平衡感 對稱：複製對稱
3. 面狀型 	無分段	屋頂：斜屋頂 陽台：四樓有陽台 女兒牆：無 開口部：方形大面玻璃開窗 柱樑：無外露 簷廊(騎樓)：無	材料：霧面磁磚 色彩：灰黑色 花飾紋樣：無	比例(寬比高)：1：3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開窗樣式統一，面磚顏色尺寸統一 變化：無 平衡：上下層部，量體大小一致，具平衡感 對稱：鏡射對稱
4. 面狀型 	無分段	屋頂：平屋頂 陽台：二、四樓有鑄鐵雕花欄杆 女兒牆：有 開口部：方形大面玻璃開窗 柱樑：柱子貼與牆面不同顏色、質感之面磚 簷廊(騎樓)：無	材料：二丁掛磁磚 色彩：橘色 花飾紋樣：仿石材質感紋路	比例(寬比高)：1：2.5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窗戶分割比例統一 變化：柱與窗皆以長條比例分割，具統一感 平衡：下大上小，但右邊量體較大且外凸，稍顯不平衡 對稱：不對稱
5. 塊狀拼貼型 	垂直分段	屋頂：平屋頂 陽台：無 女兒牆：無 開口部：方形玻璃窗，窗戶形式統一 柱樑：無外露 簷廊(騎樓)：無	材料：拋光石磚 色彩：灰、黑色 花飾紋樣：無	比例(寬比高)：1：2.5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無 變化：開窗形式、外牆分割變化 平衡：下層內縮，中間較寬，顏色亦較重，稍有些不平衡感 對稱：鏡射對稱
6. 塊狀拼貼型 	垂直分段	屋頂：平屋頂 陽台：內縮陽台 女兒牆：石牆面女兒牆 開口部：大面挑空 柱樑：無外露 簷廊(騎樓)：無	材料：鋼骨、洗石子 色彩：灰色 花飾紋樣：無	比例(寬比高)：1：3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以鋼骨型塑統一的外牆裝飾 變化：各樓層間以不同的挑空變化 平衡：左邊以鋼骨裝飾，右邊挑空，形成左重要輕，不平衡 對稱：不對稱

表 1-b 西洋古典型「住一」住宅建築外觀元素分析表

編號	立面分割	立面的結構元素	立面的質感裝飾	美學元素
7. 西洋古典型 	垂直分段	屋頂：仿馬薩屋頂(四向坡斜屋頂) 陽台：鑄鐵雕花欄杆 女兒牆：無 開口部：老虎窗、圓型花飾格窗、半圓拱型窗 柱樑：柱樑外露，方形柱 簷廊：無	材料：仿石材面磚 色彩：黃、白、紅色 花飾紋樣：齒狀飾、線腳、拱心石、拱廊、鑄鐵雕花欄杆	比例(寬比高)：1：2.5 尺度：逗人的尺度感 統一：每層樓的窗戶，有統一窗戶形式 變化：開窗形式、樓層高度變化 平衡：下大上小，具平衡感 對稱：無對稱
8. 西洋古典型 	水平分段	屋頂：仿馬薩屋頂(四向坡斜屋頂) 陽台：鑄鐵雕花欄杆、瓶型欄杆 女兒牆：無 開口部：方形玻璃窗 柱樑：無外露 簷廊：無	材料：洗石子、二丁掛磁磚 色彩：灰色 花飾紋樣：頂冠帶、轉角石、拱心石、瓶型欄杆、線腳、鑄鐵雕花欄杆	比例(寬比高)：1：3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窗寬統一 變化：無 平衡：上下層部，量體大小一致，具平衡感 對稱：複製對稱



以「語意差異法」評價建築立面之風格意象—以台中市七期重劃區「第一種住宅區」住宅為例

表 1-c 折衷型「住一」住宅建築外觀元素分析表

編號	立面分割	立面的結構元素	立面的質感裝飾	美學元素
9.圓拱型 	水平分段	屋頂：斜屋頂 陽台：圓拱型陽台 女兒牆：無 開口部：方形開窗，形式不一 柱樑：無外露 簷廊：有	材料：拋光石材面磚 色彩：褐、灰色 花飾紋樣：鑄鐵雕花欄杆	比例(寬比高)：1：2.5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無 變化：上下樓層顏色變化 平衡：下部顏色深、材料質感重，形成下重上輕，具平衡感 對稱：鏡射對稱
10.圓拱型 	水平分段	屋頂：斜屋頂 陽台：方形實牆面陽台 女兒牆：無 開口部：方形開窗，形式不一 柱樑：無外露 簷廊：圓拱型簷廊	材料：二丁掛霧面磁磚 色彩：褐、灰色 花飾紋樣：拱廊	比例(寬比高)：1：2.5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無 變化：無 平衡：建築量體下大上小具平衡感 對稱：鏡射對稱
11.平樑型 	垂直分段	屋頂：平屋頂 陽台：鑄鐵雕花欄杆陽台 女兒牆：水泥實牆面 開口部：長條方形開窗 柱樑：柱樑外顯、仿古典柱式 簷廊：無簷廊	材料：仿石材面磚 色彩：黑、白色 花飾紋樣：線腳、鑄鐵雕花欄杆、柱身具有凹槽紋路、仿古典式柱頭	比例(寬比高)：1：2.5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窗寬統一，窗框及玻璃統一為黑色 變化：樓層高度變化，下層挑高、上層窄 平衡：下大上小，具平衡感 對稱：鏡射對稱
12.平樑型 	水平分段	屋頂：斜屋頂 陽台：無 女兒牆：水泥實牆面 開口部：大面玻璃開窗 柱樑：柱樑外顯，方形柱 簷廊：仿拱砌門廊	材料：仿石材面磚、二丁掛磁磚 色彩：米白、橙色 花飾紋樣：線腳、仿拱砌面磚	比例(寬比高)：1：2.5 尺度：自然的尺度感 統一：顏色統一 變化：下層部使用尺寸面積大的面磚，上層部使用尺寸面積小的二丁掛磁磚 平衡：下大上小，具平衡感 對稱：鏡射對稱
13.山牆型 	垂直分段	屋頂：斜屋頂 陽台：內縮式陽台，有水泥實牆面及欄杆 女兒牆：水泥實牆面女兒牆 開口部：方形玻璃開窗 柱樑：柱樑外顯，頂層為圓柱、其餘樓層為方柱 簷廊：拱型門廊	材料：仿石材面磚、洗石子、二丁掛磁磚 色彩：橙、白、灰色 花飾紋樣：線腳、拱圈、拱心石、三角形雕花山牆	比例(寬比高)：1：3.5 尺度：撼人的尺度感 統一：開窗尺寸、開口尺寸 變化：上下樓層顏色變化 平衡：下部顏色深、材料質感重，形成下重上輕具平衡感 對稱：無對稱
14.山牆型 	水平分段	屋頂：斜屋頂 陽台：水泥實牆面加雕花鑄鐵欄杆 女兒牆：水泥實牆面 開口部：方形玻璃窗 柱樑：一樓為方柱，二、四樓為圓柱 簷廊：大門入口有簷廊	材料：仿石材面磚、洗石子、二丁掛磁磚 色彩：白、橙色 花飾紋樣：雕花鑄鐵欄杆、線腳	比例(寬比高)：1：2 尺度：逗人的尺度感 統一：開窗尺寸 變化：屋頂層次變化，上下部顏色變化 平衡：下寬上窄，具平衡感 對稱：鏡射對稱

表 2 篩選出的 20 組相對意象形容詞

項次	形容詞類型	形容詞
1	建築物風格的形容詞	古典的—現代的；田園的—城市的
2	建築物色彩的形容詞	灰暗的—明亮的；冰冷的—溫暖的；樸素的—豔麗的
3	建築物量體的形容詞	低矮的—高大的；輕巧的—穩重的；封閉的—開放的
4	建築物分割樣式的形容詞	瑣碎的—塊狀的；凌亂的—整齊的；呆板的—活潑的
5	建築物價值感的形容詞	低俗的—高貴的；老舊的—新穎的；陌生的—熟悉的
6	建築物材料質感的形容詞	簡單的—複雜的；粗糙的—平滑的；簡陋的—精緻的
7	心理感受的形容詞	難看的—美觀的；不安的—安穩的；冷漠的—親切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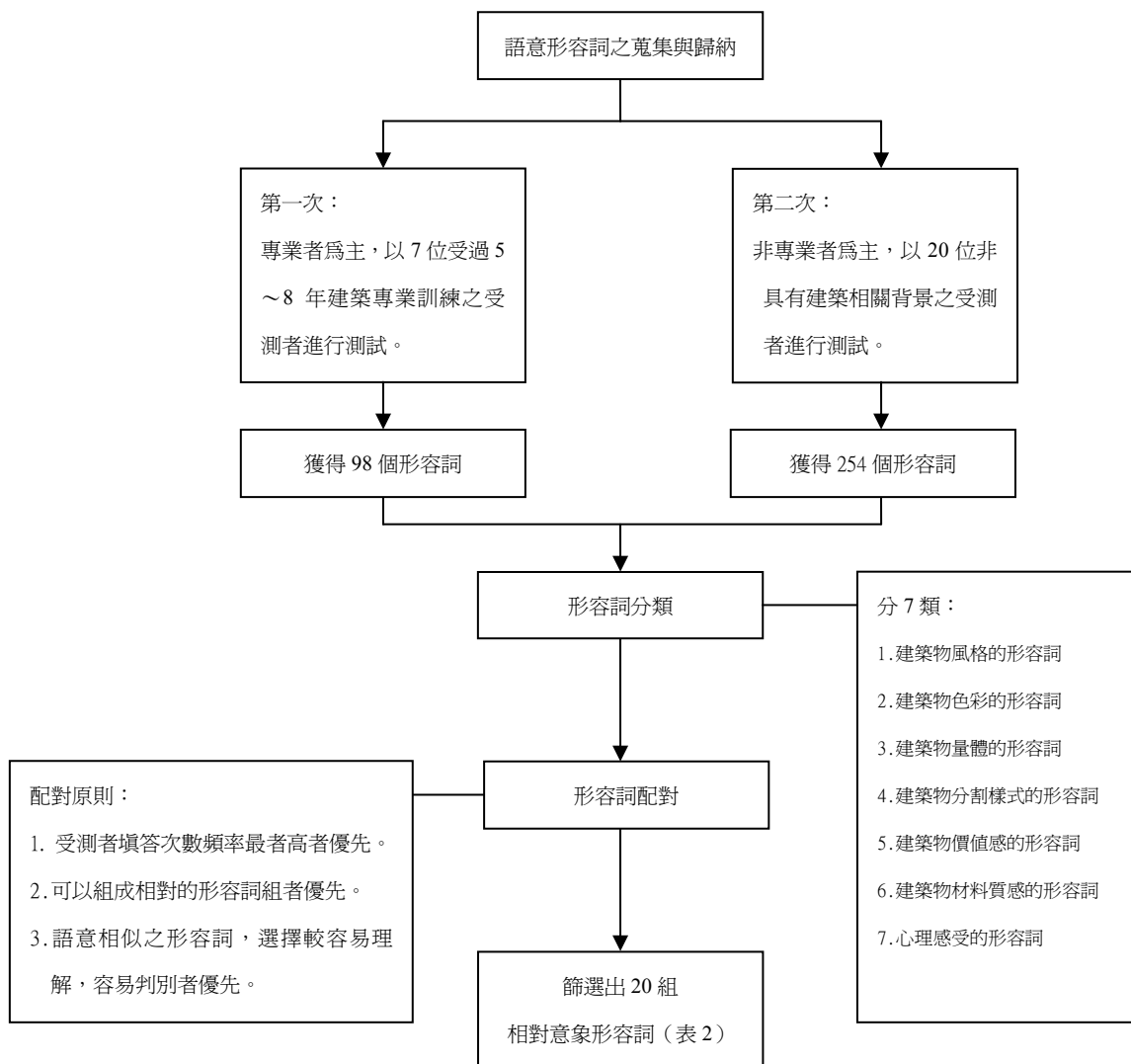


圖 6 語意形容詞之蒐集與歸納說明流程

2. 語意形容詞之蒐集與歸納

為了蒐集評價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形容詞，本研究進行二次的操作，以求廣泛、周密地蒐集相關的語彙。第一次是以 7 位受過 5~8 年建築專業訓練之受測者進行測試，以彙集其語意形容詞。第二次則為了更廣泛地收集一般的詞語表現，乃以 20 位非具有建築相關背景之受測者進行測試。二次調查皆將受測者集中於同一空間中集體施測，並以單槍投影機，將上述 14 例「住一」住宅逐一的投射於布幕上，並請受測者依照所見，採自由聯想及自由表述之方式，在詞彙之表達不限制數量下，具體寫下每一受測者心理所感受的形容詞。第一次施測共得到 98 個形容詞語彙(若有重覆者，則歸併為一類)，而第二次得到 156 個，兩次合計得到 254 個形容詞。在這兩次的調查可以發現，專業背景的屬性差異確實會反映在其表達的形容語彙上，而且在描述對象的具體性及明確度方



面，亦呈現明顯的不同。整體而言，「專業者」所表達的語彙較偏向描述建築物的特徵，例如最常使用的前十項形容詞分別為：古典的、現代的、簡單的、複雜的、規律的、對稱的、簡潔的、高聳的、大方的及樸素的。相對的「非專業者」則較傾向表達心理感受的詞語，例如最常使用的前十項形容詞依次為：豪華的、簡單的、現代的、大方的、氣派的、華麗的、層次的、莊嚴的及高貴的。

本研究更進一步的將兩次操作蒐集到的形容詞，依其描述的對象及感受的特徵，分成七類：(1)表達建築物風格感受的形容詞；(2)表達建築物色彩感受的形容詞；(3)建築物量體感受的形容詞；(4)表達建築物分割樣式的形容詞；(5)表達建築物價值感受的形容詞；(6)表達建築物材料質感的形容詞；(7)達心理感受的形容詞。將分類後的形容詞進行配對(如風格形容詞語中之古典的(31)與現代的(24)組合配對)，成為語意相對的語組。另外，為了平均從 7 類形容詞群中挑選出具最有代表性之 2~3 組語彙，依循下列三項原則進行篩選，結果共篩選出 20 組相對意象的形容詞組(表 2)。

- (1)受測者填答次數頻率最者高者優先。
- (2)可以組成相對的形容詞組者優先。
- (3)語意相似之形容詞，選擇較容易理解，容易判別者優先。

六、「住一」住宅建築立面風格意象評價之分析

本研究進一步利用統計方法(SPSS 10.0 統計軟體)對受測者所描述之形容詞作進行分析，以求得客觀的結果。依據統計方法的需要，將受測結果轉換成統計的數值，即將上述 20 組的語意量尺，每一組量尺(兩極形容詞)之間再分成 7 個程度的量尺，由左至右分別將其定義為-3 至+3 的評分。「-3」表示案例給予受測者的負向感受非常強烈，「-2」表示負向強烈程度較弱，依此類推直到「0」則表示對於兩端形容詞無任何感覺。相對的，當值為正時，則代表受測者的反應是正面時值愈大，代表強烈程度愈高)。

1.「現代型」住宅建築立面風格意象之評價分析

依據調查的結果，計算出各類型「住一」住宅建築風格意象評價之平均值，並藉以檢測意象形容詞兩極傾向的情形。本研究以平均值小於-1 或大於 1 為意象選取標準，若平均值介於-1 至 1 之間，則因過於趨近中介值 0，認定為不具有明顯的意象。

整體而言，「現代型」住宅評價的平均值共有 23 組為正向評價，其意象的感受明顯較傾向正面(表 3)，其中又以現代的、城市的、高大的、整齊的等語形容詞意象突顯；全體受測者對於「現代型」住宅建築外觀的評價，所呈現的共同意象特徵為：

- (1)風格特徵：現代的
- (2)量體特徵：高大的
- (3)分割樣式特徵：塊狀的、整齊的
- (4)價值感特徵：高貴的、新穎的
- (5)材料質感特徵：平滑的、精緻的
- (6)心理感受特徵：美觀的

另一方面，若將案例與語意特徵相互對照時，可以發現：受測者對量體的感受，依次以「高大」、「穩重」為多，而編號 1、4、6 由於是屬於 4 到 5 層樓，因此予人「高大」的意象；相對的，編號

3. 「折衷型」住宅建築立面風格意象之評價分析

「折衷型」住宅之建築風格意象，結合了現代與古典的語彙，以致在風格特徵、價值感受特徵及材質感受特徵的鑑別度上不夠明顯，使得評價結果多落點於「量體特徵」、「分割樣式特徵」及「心理感受特徵」之意象上。整體的評價平均值，有 20 組為正向評價(表 5)；全體受測者對於「折衷型」住宅建築立面的評價，所呈現的共同評價特徵為：

- (1) 量體特徵：高大的、穩重的
- (2) 分割樣式特徵：塊狀的、整齊的
- (3) 心理感受特徵：安穩的

「折衷型」住宅建築立面大多會以簷廊或門廊來形塑立面的層次性，以強化開口部的立體感，分割的手法以水平分段的要素較強，而使用分段的元素卻有所不同：「圓拱型」多利用陽台，「平樑型」多以橫樑、線腳，「山牆型」則多以色彩為分割界面的元素。屋頂型式、陽台、女兒牆、樑柱等樣式上的特徵多顯現於立面，因此在評價上多反映出對這些特徵的認知及感受，例如對於「折衷-平樑型」分割樣式呈現出整齊，塊狀的評價，而在價值感上出現美觀、新穎、高貴的評價；另一方面，對於「折衷-圓拱型」雖未有超過正、負 1 之意象，但負向指數相對較高，特別是在心理感受的特徵上，難看的、冰冷的、呆板的、冷漠的等指數相對較強。

在折衷型整體評價中，雖然僅在量體、分割樣式及心理感受等特徵較為明顯，但是從表 5 之分析中可以了解，折衷平樑型立面在風格、色彩、量體、分割、心理感受、價值感與材料質感等方面都較折衷圓拱型或折衷山牆型之立面感受為明顯。因此，當折衷型建築立面風格比較具有現代型的特徵時，其感受性則較為明顯。

表5 「折衷型」住宅建築立面評價平均值

編號	形容詞類型 形容詞 折衷型	風格		心理感受			色彩			量體			心理感受			分割樣式			價值感			材料質感		
		古典 現代	田園 城市	難看 美觀	灰暗 明亮	冰冷 溫暖	樸素 鮮豔	低矮 高大	輕巧 穩重	不安 安穩	封閉 開放	瑣碎 塊狀	呆板 活潑	凌亂 整齊	冷漠 親切	低俗 高貴	老舊 新穎	陌生 熟悉	簡單 複雜	粗糙 平滑	簡陋 精緻			
9	折衷圓拱型	0.80	-0.10	0.36	0.21	0.13	-0.28	0.62	0.97	0.75	0.45	0.55	0.11	0.65	0.29	0.39	0.46	0.35	0.06	0.28	0.51			
10	折衷圓拱型	-0.23	-0.44	-0.69	-0.97	-0.54	-0.92	0.18	0.98	0.75	0.00	0.46	-0.65	0.62	-0.10	-0.38	-0.53	0.13	-0.26	-0.29	-0.20			
11	折衷平樑型	-0.19	0.43	1.24	1.26	0.43	0.07	0.84	1.35	1.27	0.25	1.09	0.15	1.53	0.22	1.40	1.03	0.34	-0.28	0.96	1.32			
12	折衷平樑型	0.07	0.19	1.26	1.42	0.75	-0.02	0.22	0.79	1.30	0.01	0.99	0.25	1.48	0.52	1.25	1.04	0.44	-0.56	0.99	1.27			
13	折衷山牆型	0.44	0.62	-0.34	0.27	-0.29	-0.08	1.12	0.53	0.31	-0.50	0.47	-0.33	0.68	-0.48	0.10	0.21	-0.21	-0.08	0.18	0.27			
14	折衷山牆型	0.45	-0.07	0.61	0.88	0.69	0.40	0.79	0.99	0.79	0.06	0.20	0.55	0.61	0.48	0.66	1.05	0.17	1.06	0.35	1.01			

六、「住一」住宅建築立面風格意象之因素分析

本研究以 SPSS 10.0 統計軟體進行資料統計分析，將問卷所得之結果，以因素分析簡化 20 組形容詞，並且以歸納出之因子來建構意象空間之座標，企圖瞭解不同的住宅建築風格在意象空間分布的情形。因素分析的基礎是變項之間的關係，表 6 是 20 組意象形容詞之相關係數矩陣。

依「主成分分析法」抽取主成分的結果，計算出特徵值及解釋變異量；一般而言，特徵值需要大於 1，才可被視為一個因素(表 7)。另依據前表的統計結果，繪製成因素陡坡圖(圖 7)，取特徵值大於 1 者，且陡坡圖曲線趨於平緩前，可以判定粹取因素個數為 4 個。再者，本研究採用一般研究中較常用的直交轉軸最大變異法，將所抽取的因素，經過數學轉換，使因素或成分具有較清楚的區隔，藉以釐清因素與因素之間的關係。因素命名乃依照因素中所包含的形容詞特性，或重要的變數來加以決定，本研究依表 8 之結果，粹取出 4 個因素之命名(如表 9 所示)。

因素1，主要是由「簡陋-精緻」、「呆板-活潑」、「樸素-鮮豔」、「老舊-新穎」、「低俗-高貴」、「難看-美觀」、「灰暗-明亮」、「冰冷-溫暖」等八個相關程度較高的變數所構成，故將因素命名為『評價性』，其因素負荷量介於0.90至0.64之間，特徵值8.89，可解釋變異量為34.33%。

因素2，主要是由「古典-現代」、「輕巧-穩重」、「田園-城市」、「不安-安穩」、「陌生-熟悉」等五個相關程度較高的變數所構成，故將因素命名為『心理性』，其因素負荷量介於0.87至0.70之間，特徵值為4.15，可解釋變異量為23.52%。

因素3，主要是由「瑣碎-塊狀」、「凌亂-整齊」、「簡單-複雜」、「粗糙-平滑」等四個相關程度較高的變數所構成的，因素命名為『秩序性』，其因素負荷量介於0.97至0.68之間，特徵值為3.36，可解釋變異量為18.07%。

因素4，主要是由「封閉-開放」、「低矮-高大」、「冷漠-親切」等三個相關程度較高的變數所構成的，故將因素命名為『親近性』，其因素負荷量介於0.90至0.61之間，特徵值為1.43，可解釋變異量為13.25%。

表6 全體受測者的相關係數矩陣

	古典現代	田園城市	難看美觀	灰暗明亮	冰冷溫暖	樸素鮮豔	低矮高大	輕巧穩重	不安安穩	封閉開放	瑣碎塊狀	呆板活潑	凌亂整齊	冷漠親切	低俗高貴	老舊新穎	陌生熟悉	簡單複雜	粗糙平滑	簡陋精緻		
古典現代	1.00																					
田園城市	.88	1.00																				
難看美觀	-.21	-.09	1.00																			
灰暗明亮	-.29	-.16	.74	1.00																		
冰冷溫暖	-.62	-.62	.68	.83	1.00																	
樸素鮮豔	-.33	-.18	.60	.71	.73	1.00																
低矮高大	.27	.45	-.02	.21	-.10	.42	1.00															
輕巧穩重	-.59	-.50	.40	.15	.43	.41	-.11	1.00														
不安安穩	-.66	-.57	.70	.45	.69	.40	-.37	.82	1.00													
封閉開放	-.29	-.43	.47	.38	.61	.29	-.28	.18	.43	1.00												
瑣碎塊狀	.15	.30	.42	.16	-.09	-.18	.00	.22	.39	-.09	1.00											
呆板活潑	-.11	-.11	.66	.63	.68	.79	.08	.12	.28	.58	-.31	1.00										
凌亂整齊	-.24	-.10	.63	.36	.27	-.01	-.21	.39	.68	.10	.86	-.13	1.00									
冷漠親切	-.66	-.73	.65	.58	.91	.58	-.34	.53	.78	.76	-.11	.65	.28	1.00								
低俗高貴	-.33	-.11	.94	.69	.63	.70	.06	.48	.68	.34	.33	.67	.54	.59	1.00							
老舊新穎	.42	.55	.65	.48	.18	.55	.35	-.05	.03	.05	.17	.68	.09	.06	.66	1.00						
陌生熟悉	-.63	-.72	.54	.39	.72	.29	-.34	.62	.84	.61	.27	.21	.59	.83	.42	-.22	1.00					
簡單複雜	-.33	-.35	.14	.14	.42	.71	.19	.46	.18	.10	-.63	.59	-.44	.42	.29	.23	.10	1.00				
粗糙平滑	.25	.43	.75	.57	.27	.35	.14	.17	.41	.18	.70	.34	.63	.16	.67	.70	.19	-.23	1.00			
簡陋精緻	-.29	-.10	.92	.70	.67	.78	.10	.46	.63	.33	.16	.77	.40	.61	.97	.71	.38	.44	.60	1.00		



以「語意差異法」評價建築立面之風格意象—以台中市七期重劃區「第一種住宅區」住宅為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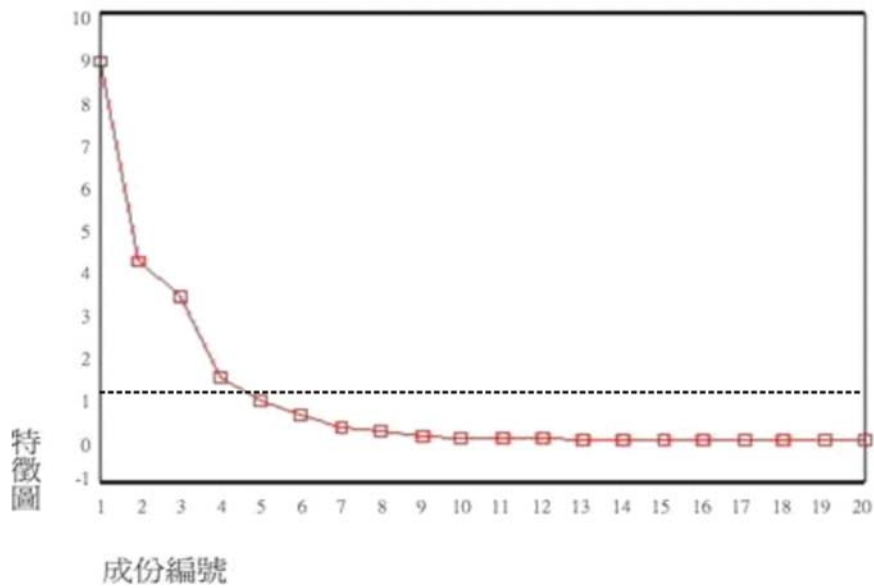


圖7 全體受測者對於20組形容詞語因素陡坡圖

表7 解釋變異量表

成份	解說總變異量								
	初始特徵值			平方和負荷量萃取			轉軸平方和負荷量		
	總和特徵值	變異數的解釋變異量%	累積解釋變異量%	總和特徵值	變異數的解釋變異量%	累積解釋變異量%	總和特徵值	變異數的解釋變異量%	累積解釋變異量%
1	8.89	44.45	44.45	8.89	44.45	44.45	6.87	34.33	34.33
2	4.15	20.75	65.20	4.15	20.75	65.20	4.70	23.52	57.85
3	3.36	16.79	81.99	3.36	16.79	81.99	3.61	18.07	75.92
4	1.43	7.17	89.16	1.43	7.17	89.16	2.65	13.25	89.16
5	.91	4.54	93.70						
6	.59	2.93	96.63						
7	.29	1.47	98.09						
8	.19	.96	99.06						
9	.09	.43	99.48						
10	.04	.22	99.70						
11	.03	.16	99.86						
12	.02	.08	99.94						
13	.01	.06	100.00						
14	.00	.00	100.00						
15	.00	.00	100.00						
16	.00	.00	100.00						
17	.00	.00	100.00						
18	.00	.00	100.00						
19	.00	.00	100.00						
20	.00	.00	100.00						

萃取法：主成份分析。

表8 全體受測者對於20組形容詞語的因素主成分分析轉軸後之成份矩陣

評價語詞	因素1	因素2	因素3	因素4
20 簡陋精緻	.9033	.2944	.1495	.0000
12 呆板活潑	.8816	-.0095	-.3353	.2832
06 樸素鮮豔	.8567	.3285	-.2765	-.1217
16 老舊新穎	.8503	-.3820	.1174	-.2329
15 低俗高貴	.8441	.3192	.3088	.0196
03 難看美觀	.8335	.2157	.4224	.2144
04 灰暗明亮	.7809	.1393	.1369	.2306
05 冰冷溫暖	.6411	.5106	-.0882	.4618
01 古典現代	-.0312	-.8688	.1246	-.2571
08 輕巧穩重	.2170	.8601	.1649	-.1430
02 田園城市	.1094	-.8011	.2544	-.4968
09 不安安穩	.3671	.7609	.4103	.2754
17 陌生熟悉	.1954	.6967	.2826	.5245
11 瑣碎塊狀	.0549	.0143	.9738	-.1160
13 凌亂整齊	.1695	.3323	.8957	.1143
18 簡單複雜	.4407	.4384	-.6947	-.2158
19 粗糙平滑	.6561	-.1682	.6813	-.0418
10 封閉開放	.3721	.1281	-.0593	.7954
07 低矮高大	.3186	-.2038	-.1602	-.6478
14 冷漠親切	.5084	.5866	-.0801	.6133
特徵值	8.89	4.15	3.36	1.43
解釋變異量%	34.33	23.52	18.07	13.25
累積變異量%	34.33	57.85	75.92	89.16

萃取方法：主成分分析。

旋轉方法：含 Kaiser 常態化的最大變異法 (Varimax)。

表9 因素與意象評價語詞對照表

因素命名	評價性		心理性		秩序性		親近性	
	正相關意象	負相關意象	正相關意象	負相關意象	正相關意象	負相關意象	正相關意象	負相關意象
評價語詞	精緻	簡陋	古典	現代	塊狀	瑣碎	開放	封閉
	活潑	呆板	穩重	輕巧	整齊	凌亂	低矮	高大
	鮮豔	樸素	田園	城市	簡單	複雜	親切	冷漠
	新穎	老舊	安穩	不安	平滑	粗糙		
	高貴	低俗	熟悉	陌生				
	美觀	難看						
	明亮	灰暗						
	溫暖	冰冷						
因素負荷量	0.90~0.64		0.87~0.70		0.97~0.68		0.90~0.61	
特徵值	8.89		4.15		3.36		1.43	
可解釋變異數	34.33%		23.52%		18.07%		13.25%	

1. 評價性與心理性意象之相關性

由圖 8 顯示各類型「住一」住宅案例在評價性與心理性意象空間分佈之關係。第一象限代表「安心-美觀」意象，而第二、三、四象限則分別代表「不安-美觀」、「不安-難看」及「安心-難看」的意象。

依據各案例的距離與落點位置來觀察，可以發現：就「現代型」樣本(編號 1~6)而言，分布在二、三象限之間者較多，在評價性上雖然趨於中軸，但編號 1「現代水平列狀型 I」較接近難看的評價，而另外編號 6「現代塊狀拼貼型 II」的位置明顯落在偏向心理性的負值端，表示其不安的意象感受在該類型中為最強。在「西洋古典型」樣本(編號 7~8)中，以編號 7 分布在第一象限，呈現出美觀及安心的意象最為突顯。「折衷型」樣本(編號 9~14)分布在一~四象限者皆有之，多數趨近於兩軸中心，顯示無明顯的意象表徵，但其中以編號 10「折衷圓拱型」在第四象限中，接近難看的評價。



2. 評價性與秩序性意象之相關性

在圖 9 中，第一象限表示「秩序-美觀」，而第二、三、四象限表示「凌亂-美觀」、「凌亂-難看」、「秩序-難看」等之意象。

從案例分布的狀況來看，可以知道三大類的案例分布點非常分散，未有集中的現象，顯示案例在秩序性與評價性的鑑別度上相對較高。「現代型」在評價性的分布上皆在中央軸附近；但在秩序性上，編號 3「現代面狀 I」偏向秩序一側，而編號 6「現代塊狀拼貼型 II」則反向趨近無序一端。編號 7「西洋古典型 I」落在第二象限中，明顯為無序但美觀的意象。「折衷型」分布在第三象限者相對較多，其中又以編號 10「折衷圓拱型 II」接近評價軸中的難看意象；另外，編號 11、12 的「折衷平樑型 I」、「折衷平樑型 II」則分布在有秩序的一端，編號 14「折衷山牆型 II」則分布在無序的一側，但在評價性上趨向於中心軸，因此無較明顯的意向表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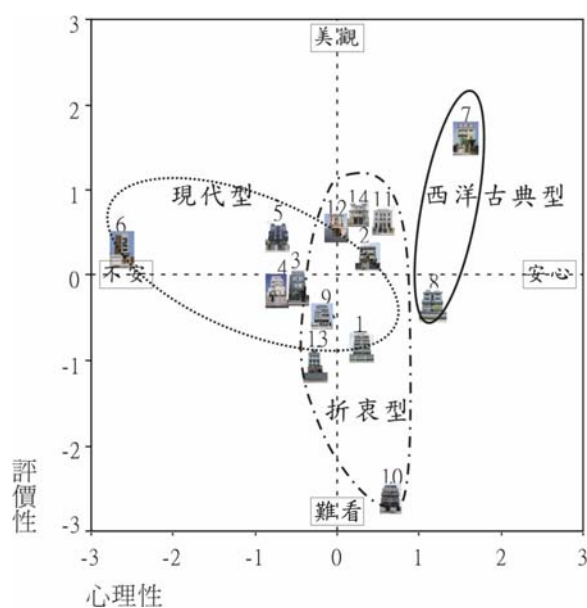


圖8 評價性及心理性意象空間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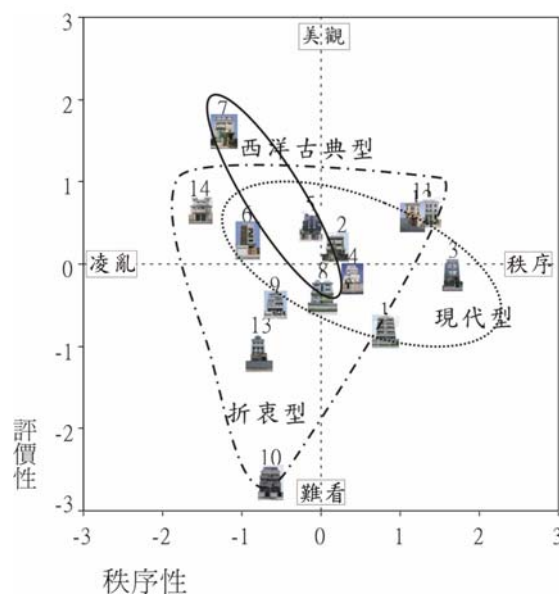


圖9 評價性及秩序性意象空間分佈圖

3. 評價性與親近性意象之相關性

在圖 10 中的第一象限表示「親切-美觀」，在第二、三、四象限依次顯示出「陌生-美觀」、「陌生-難看」、「親切-難看」之相關性。

「現代型」住宅在評價性上接近中心軸，較無明顯的特徵，但在親切性方面，編號 2「現代水平列狀型 II」在親切性的軸向上，靠近正值端，具有明顯容易親近的傾向；而編號 4「現代面狀型 II」、編號 5「現代塊狀拼貼型 I」則偏向陌生性的負值端。編號 8「西洋古典型 II」同樣具有陌生的感受，相對的，編號 7「西洋古典型 I」雖無明顯親近性之意象表徵，但其評價性趨近於美觀。「折衷型」住宅多數分布在兩軸的中心附近，除了編號 10「折衷圓拱型 II」傾向醜陋之評價，其餘的案例較無明顯的意象表徵。

4.心理性與秩序性意象之相關性

透過圖 11 可以瞭解各類型住宅在心理性與秩序性意象空間分布的關係，第一象限表示「有序-安心」，第二、三、四象限表示「無序-安心」、「無序-不安」、「有序-不安」的意象。

「現代型」多分布在一、三、四象限，靠近中軸處，但編號 3「現代面狀型 I」偏向秩序性(有序)之意象，而編號 6「現代塊狀拼貼型 II」則在心理性(不安)上的表徵較強。編號 7「西洋古典型 I」無序但安心的意象較明顯。「折衷型」的案例在心理性的意象上多分布在軸心附近，表示無特別的意象表徵；但在心理性方面，編號 11、12「折衷平樑型 I」、「折衷平樑型 II」趨近有序的正值端，而編號 14「折衷山牆型 II」則分布在無序的負值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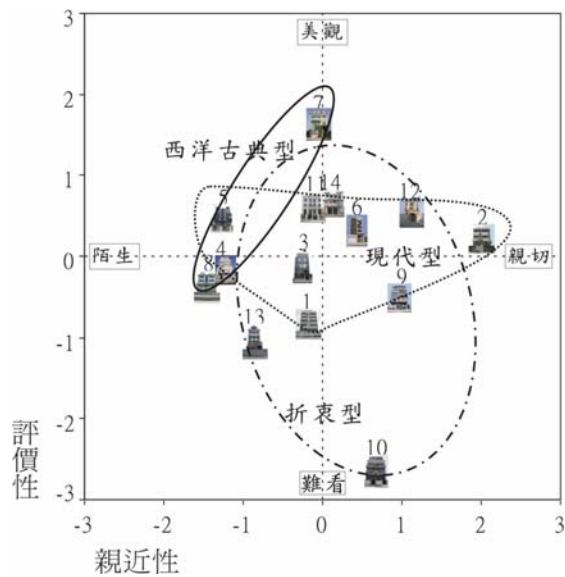


圖 10 評價性及親近性意象空間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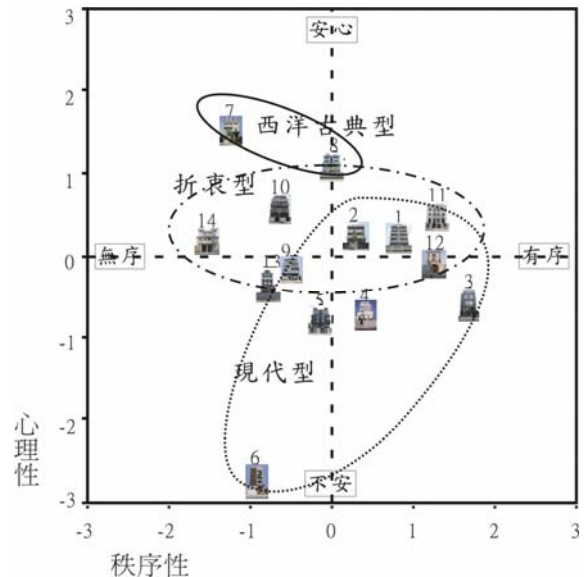


圖 11 心理性及秩序性意象空間分佈圖

5.心理性與親切性意象之相關性

在圖 12 中，第一象限為「親切-安心」，而第二、三、四象限為「陌生-安心」、「陌生-不安」、「親切-不安」的意象關係。

在「現代型」案例中，可以看出編號 2「現代水平列狀型 II」、編號 4「現代面狀型 II」、編號 5「現代塊狀拼貼型 I」對於親切性的意象表徵較強，前者傾向親切的正值側，而後兩者則偏向相反側的負值端。另外編號 7「西洋古典型 I」安心值較明顯，「西洋古典型 II」呈現的意象為陌生但安心。「折衷型」整體而言，多群集於兩軸中心附近，顯示此類型的住宅在心理與親切性等意象上不明確。

6.秩序性與親近性意象的關係

在圖 13 中，第一象限表示「親切-有序」，第二、三、四象限依次表示「陌生-有序」、「陌生-無序」、「親切-無序」的意象。「現代型」在圖中分置於各象限空間，其中編號 2「現代水平列狀型 II」、編號 4「現代面狀型 II」及編號 5「現代塊狀拼貼型 I」接近親近性的軸線，但前者傾向於親切值端，而後兩者趨於陌生值側；相對的，編號 1「現代水平列狀型 I」、編號 3「現代面狀型 I」及編號 6「現代塊狀拼貼型 II」則靠近秩序性軸向，而前二者在有序值一方，而後者在無序值一方。



「西洋古典型」的分布狀況，如「現代型」，分置於秩序性與親近性之軸線上；但不同的是「II型」偏在親切性軸的陌生值側，而「I型」落於秩序性軸的無序值側。另外，「折衷型」中的編號12「折衷型平樑型II」，具有「親切-有序」的意象；編號11「折衷平樑型I」予人有序，編號14「折衷山牆型II」予人無序之意象外，餘者較無明顯的特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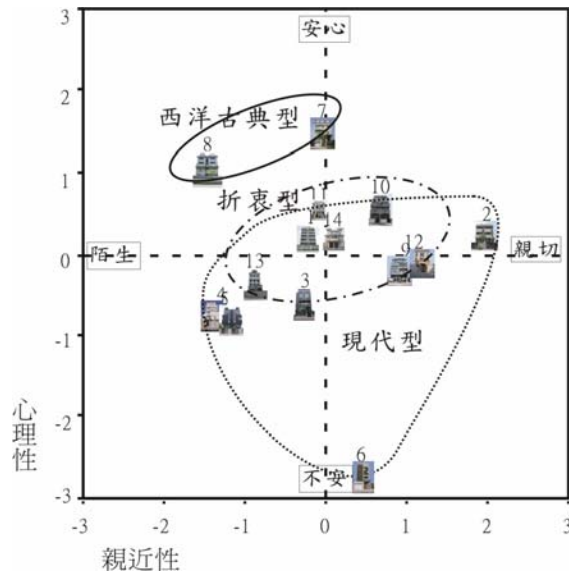


圖 12 心理性及親切性意象空間分佈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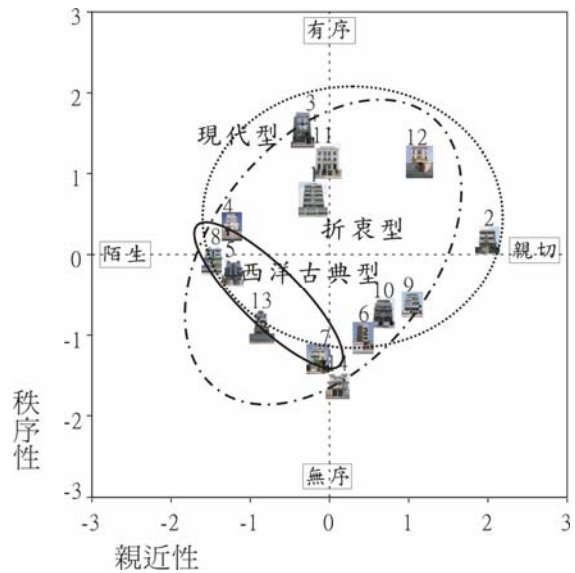


圖 13 秩序性及親切性意象空間分佈圖

本節透過因素分析得致四項主要因子，藉以建構意象空間之座標，並探究 14 例在座標空間中分布的情形，了解各類型住宅風格意象的群集狀況。依據上述之分析結果，可歸納出下列二點現象：

1. 三大類型的住宅建築風格，在各因素意象空間分布圖中，分布皆為零散，顯示各類型案例所呈現之意象，存在不同的差異性。整體而言，「現代型」在心理性意象座標軸中偏向負值—「不安」之意象；「西洋古典型」在評價性及心理性意象座標軸中傾向正向值—「美觀、安心」之意象，但在親近性及秩序性意象座標軸方面接近負向值—「陌生、無序」之意象；「折衷型」在心理性意象座標中趨於正向值—「安心」之意象。
2. 2.14 例住宅樣本在各因素意象間分布圖中，有 8 例群集於兩軸中心附近，表示意象特徵較不顯著。而其餘的 6 例分布位置較偏離軸線，顯示其意象特徵較明確。具有正向值之意象特徵的案例如下：
 - a. 編號 2「現代水平列狀型 II」具親近性之正向意象，表示此案例對於受測者而言，具有較顯著之親切感。此案例在外觀造型使用的元素，如陽台、斜屋頂等，皆為一般住宅中常見的設計語彙，且樓層數較低(多為三層樓)，因此受測者予以開放、低矮、親切的意象評價。
 - b. 編號 3「現代面狀型 II」具秩序性之正向意象，表示此案例給予受測者整齊、秩序之意象感受。其外觀立面平整，無凹凸裝飾，開窗帶狀採大面玻璃，各樓層造型統一，因此受測者有塊狀、整齊、簡單、平滑等意象評價。
 - c. 編號 7「西洋古典型 I」具評價性及心理性之正向意象，顯示此案例具有美觀及安心的意象特徵。西洋古典造型元素，特別是建築裝飾是認知西洋古典風格重要的依據之一，因此給

予受測者的評價包括：精緻、新穎、高貴、美觀等意象評價。

相對的，具有負向值之意象特徵的案例如下：

- d. 編號 6「現代塊狀拼貼型 II」具心理性之負向之意象，顯示此案例給予受測者不安感受。該案例在外觀造型上，採大塊面懸挑的方法形塑較強的立體感，部分結構材(鋼骨)外露，屬於現代流行的設計樣式。由於造型特殊，以致受測者在心理性上產生不安，陌生的負面意象評價。
- e. 編號 10「折衷圓拱型 II」具評價性之負向意象，表示受測者對此案例有醜陋、呆板的感受。此案例在外觀造型上，採圓弧與水平線的語彙，如有大型圓拱管廊和水平線性的陽台，產生形式不一的造型風格，因此受測者對其有：簡陋、呆板、樸素、老舊、低俗、難看、灰暗、冰冷等評價。
- f. 編號 14「折衷山牆型 II」具秩序性之負向意象。由於此案例在屋頂造型及外觀量體上形成過多的凹凸層次，因此給予受測者瑣碎、凌亂、複雜等有關秩序性負面的意象評價。

七、結論

本文企圖透過語意差異法(SD 法)來瞭解受測者會以何種形容詞語來評價建築立面風格意象，對於受測樣本的認知(鑑別度)與感受(強弱度)，在評價(語意表現)上是否會產生差異。在實驗調查的對象上，以都市中佔有最大量，最具普遍性的住宅建築為例，並從中篩選出台中七期重劃區 14 棟「住一」住宅為代表案例，進行檢測。最後可以歸納出下列三點成果做為本研究之結論：

1. 受測者在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認知(鑑別度)有顯著相關

本研究「住一」住宅建築立面風格因素分析發現：

「評價性」因素，其因素負荷量介於0.90至0.64之間，特徵值為8.89，可解釋變異量為34.33%。「心理性」因素，其因素負荷量介於0.87至0.70之間，特徵值為4.15，可解釋變異量為23.52%。「秩序性」因素，其因素負荷量介於0.97至0.68之間，特徵值為3.36，可解釋變異量為18.07%。「親近性」因素，其因素負荷量介於0.90至0.61間，特徵值為1.43，可解釋變異量為13.25%。

根據上述結果顯示，其特徵值與可解釋變異量均為正值，代表其認知鑑別度有顯著相關。

2. 不同屬性的受測者對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感受(強弱度)具有差異

在評價形容詞語彙整時，「專業者」較傾向描述建築物的特徵(如風格、分割手法及美學元素)，所使用的形容詞較具體且明確，共有 98 個形容詞語彙；反之，「非專業者」則較偏向表達心理層面的感受性語彙，相對較感性且模糊，使用了 156 個形容詞語彙。不同的受測者所表述的形容詞可分成七大面向：(1)建築風格，(2)色彩，(3)量體，(4)分割樣式，(5)價值，(6)材料質感，(7)心理感受。整體而言，「現代型」在評價性與心理性感受呈現不安之意象；「西洋古典型」在評價性及心理性感受呈現美觀、安心之意象，但在親近性及秩序性感受呈現陌生、無序之意象；「折衷型」在心理性與秩序性感受則呈現安心之意象。

3. 受測者對建築立面風格意象的評價(語意表現)以「現代型」及「古典型」較具明顯差異

本研究發現在「住一」住宅建築立面風格中，對於「現代型」及「古典型」住宅，在風格、量體、分割樣式、價值感、材料質感及心理感受等方面之鑑別度較為明顯。在風格特徵上，「現代型」給人現代感的感覺，而「古典型」則呈現古典的與田園的感覺；其在量體、分割樣式、價值感等特



徵方面較為類似，多呈現高大的、穩重的、塊狀的、整齊的、高貴的、新穎的、平滑的、精緻的與美觀的等形容詞。另外，在「折衷型」住宅建築立面之認知方面，其在量體、分割樣式與心理感受等特徵上與「現代型」或「古典型」接近，但是在風格、價值感與材料質感等特徵上則無法呈現明顯之差異。在「折衷型」住宅中，以「折衷平樑型」較「折衷圓拱型」或「折衷山牆型」之具明顯之差異。

參考文獻

- 王振復(1993)《建築美學》，地景出版社，台北。
- 王琮惠(2004)《居家空間室內設計意象之研究》，中原大學士內設計系碩士論文。
- 史春珊，孫清軍(1995)《建築造型與裝飾》，科技圖書股份有限公司，台北。
- 台中市政府(2004)《台中市新市政中心專用區、新市政中心專用區西側、新市政中心專用區南側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概要》，台中。
- 林郁斐(2003)《宜蘭人對宜蘭農舍之喜好研究》，淡江大學建築系碩士論文。
- 林勝忠(1996)《案例式立面設計中案例選擇與調適之研究》，東海大學建築系碩士論文。
- 汪國瑜(1998)《藝術教育與美學研究叢書(9)》，淑馨出版社，台北。
- 張曉平(2004)《室內環境之美學因素與美感反應關係之研究—以住宅客廳為例》，中原大學士內設計系碩士論文。
- 張勝朝(1997)《東台灣海岸聚落住宅建築景觀維護之探討—以花蓮海岸公路(台十一線)建築立面型式及色彩為例》，台灣大學農業工程學系碩士論文。
- 彭聃齡，張必隱(2000)《認知心理學》，台灣東華書局，台北。
- 陳建廷(1998)《客餐廳照明環境現況與居住者滿意評價之研究—以台北市集合住宅為例》，中原大學室內設計系碩士論文。
- 陳威羽(2002)《產品意象統合策略之研究》，雲林科技大學工業設計系碩士論文。
- 劉育東(1996)《建築的涵意》，胡氏圖書出版社，台北。
- 楊傑人(1986)《建築構形之幾何比例與調和》，中原大學建築系碩士論文。
- 楊世瑩(2005)《SPSS 與研究方法》，旗標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台北。
- 蘆原義信(1975)《外部空間的設計》，彰國社。
- Rob Krier 著，吳玉成譯(1990)《建築元素》，胡氏圖書出版社，台北。

註釋

¹ 建築物意象形容詞分類表

	「專業者」表述之形容詞	「非專業者」表述之形容詞
1.建築物風格的形容詞		
對比語詞	古典的 (31)、復古的 (7)、傳統的 (5)、典雅的 (3)、歐式的 (3)、日式的、西洋的	莊嚴的 (13)、古典的 (10)、復古的 (9)、傳統的 (7)、優雅的 (6)、典雅的 (6)、田園的 (5)、浪漫的 (4)、休閒的 (4)、夢幻的 (4)、高科技的、數位的
	現代的 (24)、前衛的 (3)、摩登的、創新的	現代的 (21)、摩登的、時尚的、原始的
2.建築物色彩的形容詞		

對比語詞	花俏的 (3)、鮮豔的、溫馨的、溫暖的 (3)	溫馨的 (11)、明亮的 (6)、對比的 (4)、溫暖的 (3)、顯眼的、光亮的、亮眼的
	素雅的 (7)、樸素的 (7)、冰冷的、灰暗的、黯淡的	樸素的 (10)、白淨的 (3)、陰暗的
3. 建築物量體的形容詞		
對比語詞	高聳的 (9)、厚重的 (7)、平穩的 (6)、穩定的 (5)、穩重的 (3)、笨重的 (3)、平衡的 (3)、高大的、巨大的、壯碩的、沉重的、壓迫的	高聳的 (11)、方正的 (7)、穩重的 (4)、雄偉的 (4)、巨大的 (3)、高大的、壯觀的、穩定的、沉重的、沉穩的、安定的、高挑的、壯闊的、筆直的、開放的
	不平衡的 (3)、封閉的	封閉的 (5)、狹小的、渺小的、狹窄的、擁擠的
4. 建築物分割樣式的形容詞		
對比語詞	規律的 (11)、對稱的 (9)、凹凸的 (4)、幾何的 (3)、規矩的、整齊的、活潑的、塊狀的、	對稱的 (27)、有層次的 (14)、簡約的 (11)、活潑的 (9)、幾何的 (8)、整齊的 (5)、協調的 (4)、規矩的
	不協調的 (7)、凌亂的、平面的 (3)、失序的、瑣碎的、變化的、不規則的、分割的、呆板的	呆板的 (12)、單調的 (9)、變化的 (5)
5. 建築物價值感的形容詞		
對比語詞	大方的 (7)、豪華的 (3)、高雅的 (3)、有氣勢的 (3)、獨特的、特別的、高級的、尊貴的、崇高的	豪華的 (25)、大方的 (21)、氣派的 (16)、華麗的 (15)、高貴的 (12)、莊重的 (9)、高尚的 (5)、高雅的 (4)、獨特的 (3)、有氣勢的、高級的
	平凡的 (4)、普通的 (3)、樸實的 (3)、一般的、破舊的、俗氣的、廉價的、低調的	平凡的 (6)、俗氣的 (5)、老舊的 (4)、保守的、(3)、樸實的
6. 建築物材料質感的形容詞		
對比語詞	簡單的 (20)、簡潔的 (9)、單純的 (7)、乾淨的 (4)、細緻的 (3)、細膩的、別緻的、有質感的	簡單的 (21)、乾淨的 (10)、簡潔的 (10)、精緻的 (7)、單純的 (5)、雅致的 (3)、純潔的、平滑的、清爽的、精巧的、平整的、細膩的
	複雜的 (17)、豐富的	複雜的 (9)、突出的 (3)、豐富的
7. 心理感受的形容詞		
對比語詞	正常的、舒服的、重複的、重疊的、機械式的、有設計感的、商業化的、流暢的、工業化的	漂亮的 (10)、有趣的 (8)、可愛的 (5)、優美的 (4)、舒適的 (3)、嚴謹的 (3)、安全的、動感的、美麗的、俏皮的、悠閒的、自由的、直接的、輕鬆的、遼闊的
	奇怪的 (4)、平實的、醜陋的、難看的、極簡的、單調乏味的、錯亂的、怪異的、矯情的、孤單的	無趣的 (12)、極簡的 (3)、神秘的 (3)、靜止的 (3)、獨立的、拘束的、錯亂的、緊密的、怪異的、醜陋的、恐怖的、詭異的、沒安全感的、另類的
註：() 內之數字代表受測者填寫出現次數，無 () 表示次數低於 2 次以下(包含 2 次)。		

² 依據民國 93 年 4 月所頒布的「變更台中市都市計畫(新市政中心專用區西(南)側細部計畫(第二次通盤檢討)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之法規中規定：

- (1) 「住一」建築基地限定為專供興建獨戶或雙拼住宅區使用(得為幼稚園及托兒所使用)，且在建築物頂層附設之設備應配合建築物造型予以美化處理。
- (2) 建築物高度在十五公尺或四層樓以下者應設置斜屋頂(93 年增訂)。
- (3) 鄰接或面向開放空間不得設置有礙觀瞻之設施，必要時應有適當之遮蔽處理與設計。
- (4) 為塑造良好的都市景觀及完整之人行系統，計畫區特指定部分街廓應留設帶狀式公共開放空間、騎樓及無遮簷人行道。留設之寬度視其面前道路寬度而有不同的規定，其中「住一」類住宅區最小退縮深度為四公尺，臨建築物線之二公尺為人行步道，餘二公尺為建築物前院。
- (5) 建築基地內之開放空間、庭院及空地，應栽種花、草、樹木予以綠化，其不透水鋪面所佔面積不得超過二分之一。

另外，「住一」之建蔽率為 50%，容積率為 140%，最小建築基地為 140 m²，建築最大高度比 1.5 倍，最小前院深度 4m，最小後院深度 3m，最小側院深度 1.5m，基地最小面寬 7m 等為設計基準。

³ 以 SD 法進行問卷檢測時，首先將多名受測者集中於同一空間中(如教室或會議室)，進行集體施測。於螢幕上逐一播放案例(以單槍投影機映出)，播放速度每張約 2 分鐘，受測者觀察案例樣本後，依感受填答形容詞量表。受測結束即回收問卷，放回收率達 100%。另外，為避免同一類型的案例造成慣性的填答，因此在播放的順序上採隨機排列的方式。

